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YMPHONY HOLDINGS LIMITED

(新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23)

公告

Good Prospect Profits Limited (「Good Prospect」) 為新豐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 的全資擁有附屬公司。於2008年8月27日，Good Prospect與Berghaus Limited (「Berghaus」) 訂立一項為期18年的獨家經銷及商標許可使用協議，Good Prospect獲授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或「該地區」) 分銷Berghaus產品 (「該協議」)。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刊發。

Berghaus為一優質戶外用品品牌，自1966年成立，由Pentland Brand plc (「Pentland」) 持有。Pentland建基於英國倫敦，持有及以特許商標經營若干世界知名品牌，即Speedo、Ellesse、Berghaus、Lacoste鞋履、Mitre及Boxfresh。

隨著2007年1月，Pentland將著名品牌Speedo於中國及台灣的獨家分銷及商標許可使用權授予Good Prospect以後，Pentland根據於2008年8月27日簽訂的該協議，委任Good Prospect為Berghaus產品於該地區的獨家分銷商，並授予Good Prospect有關Berghaus產品於該地區的若干商標許可使用權。

如同Speedo，Berghaus乃著名於其優質及先進的產品，產品包括戶外及爬山服、配件、鞋履、裝備及帆布背包。

Good Prospect為新豐資源有限公司 (「新豐資源」) 的附屬公司。新豐資源為本公司的分部，主要負責品牌管理及零售分銷業務。Good Prospect及新豐資源均為本公司的全資擁有附屬公司。

基於優質產品及戶外活動的潮流趨勢，尤其是該地區生活質素的提升，本公司具信心Berghaus會於該地區廣受認同。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李國麟

香港，2008年8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李國麟先生、施新新先生、張聰淵先生、顧渝生先生、詹陸銘先生、何挺博士、陳庭川先生

非執行董事：李義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家成先生、馮雷明先生、何成澤先生

* 僅供識別